

中国共产党青神县委员会

青委〔2020〕151号



中共青神县委 关于郑欢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园区党工委，各乡镇党委、街道党工委，县级各部门党组、党（工）委（总支、支部）：

经县委2020年9月28日研究，决定：

郑 欢同志任县人才发展服务中心主任；

宋志全同志任县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、法学会党组书记；

彭章勤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书记；

游 文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党委书记；

陈 洪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；

刘迎春同志任县妇联党组书记；
滕 薇同志任县科协党组书记；
费永军同志任县残联党组书记；
郑 森同志任县委宣传部副部长兼县委对外宣传办公室和
县政府新闻办公室主任、县融媒体中心主任；
段燕群同志任县委办专职密码督查员；
张 超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委员；
杨 林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委员；
辜志军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委员；
杨 军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委员；
胡 琴同志任县财政局党委委员；
吴良超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；
魏志刚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；
帅其林同志任县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；
陈 瑜同志任县行政审批局党组成员；
李 莉同志任县总工会党组成员；
杨 芳同志任县妇联党组成员；
邓子辉同志任县科协党组成员；
段 平同志任县残联党组成员；
免去：
沈洁坤同志县政府办党组成员职务；

郑 欢同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党组成员、县流动党员服务中心主任职务；

刘迎春同志县融媒体中心主任职务；

钟建成同志县人民法院汉阳庭庭长职务；

段燕群同志县应急管理局机关党委书记职务；

陈 瑜同志县审计局党组成员职务；

王燕群同志县总工会党组成员职务；

漆李莉同志瑞峰镇党委副书记兼政法委员、党委委员职务；

李 莉同志汉阳镇组织宣传统战委员、党委委员职务。

因县财政局、县应急管理局党组改设为党委，其领导成员原有关党内职务自然免除。



